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0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 10,4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基于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有较充裕的资金及有效的风险控制制度，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前提下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1、在前次及此次授权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万人民币)	收益类型	年化 收益 率(%)	到期收 回收益 (万人 民币)	结构化 安排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0年2月11日	2020年3月19日	500	浮动收益	2.80	1.42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2020年3月9日	2020年3月19日	800	浮动收益	2.80	0.61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0年3月11日	2020年3月19日	200	浮动收益	2.80	0.12	不涉及	否
						2020年3月31日	300	浮动收益		0.46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20年3月16日	2020年3月31日	200	浮动收益	2.80	0.23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	2020年3月19日	2020年3月31日	1,400	浮动收益	2.80	1.29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0年第453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	浮动收益	1,000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4月17日	1,000	浮动收益	1.20	0.92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	中国农业	“汇利丰”	浮动收	1,000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4月17日	1,000	浮动收益	5.80	4.45	不涉及	否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453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	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20年4月1日	2020年4月7日	300	浮动收益	2.80	0.14	不涉及	否
						2020年4月13日	500			0.46		
						2020年4月28日	500			1.04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0年4月22日	2020年4月28日	2,000	浮动收益	2.70	0.89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丰理财CF190578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11月25日	2020年5月7日	2,000	浮动收益	4.20	37.74	不涉及	否
合计				10,900	/	/	10,700	/	/	49.77	/	/

2、在上述授权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购买但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委托理财金额（万人民币）	收益类型	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TLB18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11月27日	无固定期限	500	浮动收益	3.10-3.30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年4月1日	无固定期限	200	浮动收益	2.80	不涉及	否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年5月15日	无固定期限	2,000	浮动收益	2.70	不涉及	否
合计				/	/	2,700	/	/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公司财务部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新增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本次新增委托理财为公司自2020年2月26日至本公告日新增认购的理财产品，相关的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风险控制分析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20年3月9日委托理财金额800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无固定存续期限
购买金额	800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2020年3月9日
产品费率	固定投资管理费率0.2%（年率）、托管费率0.03%（年率），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申购、赎回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理财计划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和投资标的收益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启用前一个工作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www.boc.cn) 上公布。
投资者当日理财计划收益	1 元*该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计划份额*当日理财计划收益率(年率)/365
交易日	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除周六、周日、中国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为该理财计划开放申购、赎回的交易日。
投资收益分配日	每月 15 日为当月的投资收益分配日(逢节假日顺延),分配上月投资收益分配日(含)至当月投资收益分配日(不含)的投资收益。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2、2020 年 3 月 11 日委托理财金额 500 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无固定存续期限
购买金额	500 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产品费率	固定投资管理费率 0.2% (年率)、托管费率 0.03% (年率),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申购、赎回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理财计划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和投资标的收益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启用前一个工作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cn)上公布。
投资者当日理财计划收益	1 元*该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计划份额*当日理财计划收益率(年率)/365
交易日	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除周六、周日、

	中国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为该理财计划开放申购、赎回的交易日。
投资收益分配日	每月 15 日为当月的投资收益分配日（逢节假日顺延），分配上月投资收益分配日（含）至当月投资收益分配日（不含）的投资收益。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3、2020 年 3 月 16 日委托理财金额 200 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无固定存续期限
购买金额	200 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2020 年 3 月 16 日
产品费率	固定投资管理费率 0.2%（年率）、托管费率 0.03%（年率），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申购、赎回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理财计划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和投资标的收益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启用前一个工作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cn）上公布。
投资者当日理财计划收益	$1 \text{ 元} * \text{该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计划份额} * \text{当日理财计划收益率（年率）} / 365$
交易日	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除周六、周日、中国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为该理财计划开放申购、赎回的交易日。
投资收益分配日	每月 15 日为当月的投资收益分配日（逢节假日顺延），分配上月投资收益

	分配日(含)至当月投资收益分配日(不含)的投资收益。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4、2020年3月19日委托理财金额 1,400 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无固定存续期限
购买金额	1,400 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2020年3月19日
产品费率	固定投资管理费率 0.2% (年率)、托管费率 0.03% (年率), 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申购、赎回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理财计划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和投资标的收益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启用前一个工作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www.boc.cn) 上公布。
投资者当日理财计划收益	$1 \text{ 元} * \text{该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计划份额} * \text{当日理财计划收益率 (年率)} / 365$
交易日	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 除周六、周日、中国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为该理财计划开放申购、赎回的交易日。
投资收益分配日	每月 15 日为当月的投资收益分配日 (逢节假日顺延), 分配上月投资收益分配日(含)至当月投资收益分配日(不含)的投资收益。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5、2020年4月1日委托理财金额1,500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计划存续期限	无固定存续期限
购买金额	1,500万人民币
起息日期	2020年4月1日
产品费率	固定投资管理费率0.2%（年率）、托管费率0.03%（年率），超过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的收益作为理财计划管理人的浮动投资管理费。本理财计划无申购、赎回费。
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	理财计划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和投资标的收益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启用前一个工作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boc.cn）上公布。
投资者当日理财计划收益	$1 \text{ 元} * \text{该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计划份额} * \text{当日理财计划收益率（年率）} / 365$
交易日	在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除周六、周日、中国法定假日以外的工作日为该理财计划开放申购、赎回的交易日。
投资收益分配日	每月15日为当月的投资收益分配日（逢节假日顺延），分配上月投资收益分配日（含）至当月投资收益分配日（不含）的投资收益。
税款	理财收益的应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

（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20年3月18日委托理财金额1,000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年第4530期对公定
------	---------------------

	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
产品类型	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28 天
购买金额	1,000 万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17 日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曾经低于或者等于参考水平，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5.8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5.80%/年。（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保持在参考水平之上，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 1.2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 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 1.20%/年。投资人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2、2020 年 3 月 18 日委托理财金额 1,000 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 年第 4531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
产品类型	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28 天
购买金额	1,000 万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3月20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4月17日
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产品收益说明	（1）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始终保持在参考水平上，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5.8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5.80%/年。（2）如在观察期内，欧元/美元汇率曾经低于或者等于参考水平，则到期时预期可实现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1.20%/年。扣除中国农业银行收取的管理费0.00%/年后，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收益率为1.20%/年。投资人收益=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实际支付给投资者的净年化收益率*结构性存款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

3、2020年4月22日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	2,000万人民币
业绩比较基准（扣除各项费用后年化值）	2.70%（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情况进行调整。）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22日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实际理财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赎回到账日（不含）或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产品单位净值	中国农业银行于每个工作日（T日）公布上一工作日（T-1日）的产品单位净值。法定节假日不公布产品单位净值。
七日年化收益率	指以本理财产品最近七日（含节假日）之内的产品单位净值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

4、2020年5月15日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	2,000万人民币
业绩比较基准（扣除各项费用后年化值）	2.70%（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收益承诺。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及投资运作情况进行调整。）
产品起息日	2020年5月15日
产品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实际理财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赎回到账日（不含）或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产品单位净值	中国农业银行于每个工作日（T日）公布上一工作日（T-1日）的产品单位净值。法定节假日不公布产品单位净值。
七日年化收益率	指以本理财产品最近七日（含节假日）之内的产品单位净值所折算的产品年

	化收益率。
--	-------

（四）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本产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由银行统一运作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及符合监管规定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等。

2、“汇利丰”2020年第453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3、“汇利丰”2020年第453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春季专享）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4、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以及低风险类其他基金，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收益权、委托类资产，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五）公司自2020年2月26日至本公告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400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类型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固定期限及无固定期限两类。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六）风险控制分析

针对理财业务，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银行资质、流动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风险极低，能保证本金安全，到期能够实现预期收益率。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一）、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分别为：601288、601988），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6,169,144.19	984,446,103.38
负债总额	124,130,253.56	99,515,29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2,038,890.63	884,930,8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18,926.11	22,035,243.84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2,994.33万元，自2020年2月26日至本公告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0,4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4.19%。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等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45,886.75	43,186.75	145.97	2,700
合计	45,886.75	43,186.75	145.97	2,7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6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3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3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